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11 April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会前工作组

会前工作组第五十届会议(2011 年 2 月 7 日至 11 日)的报告

1.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惯例是，召集一个为期五天的会前工作组会议，拟订与委员会未来一届会议将审议的初次报告和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
2. 委员会决定，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会前工作组将于 2011 年 2 月 7 日至 11 日在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结束之后立即召开会议，以便缔约国有足够的时间对议题和问题清单做出书面答复，并确保这些答复能得到及时的翻译。
3. 下列专家被指定为第四十八届会议会前工作组成员：

Nicole Ameline

Magalys Arocha Dominguez

Meriem Belmihoub-Zerdani

Violeta Neubauer

Zohra Rasekh
4. 会前工作组选举 Ameline 女士为会前工作组主席。
5. 会前工作组编写了与乍得、科特迪瓦、科威特、莱索托、毛里求斯、黑山、阿曼和巴拉圭的初次报告和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
6. 为协助拟订这些议题和问题清单，会前工作组收到上述 8 个缔约国的报告以及缔约国提交的核心文件(如果有的话)；委员会通过的一般性建议；秘书处根据对缔约国当前报告的分析比较结果以及委员会就先前报告的讨论，拟订的背景资料、议题和问题清单草稿；其他有关资料，包括委员会和其他条约机构的结论性意见。在拟订定期报告的议题和问题清单时，会前工作组特别注意缔约国对委员会关于先前报告的结论性意见采取的后续行动。

7. 会前工作组还得益于联合国各实体和专门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和一个国家人权机构提供的书面和口头资料。

8. 会前工作组拟订的议题和问题清单已送交这 8 个相关缔约国，这些议题和问题清单载于下列文件：

(a) 与乍得初次、第二、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TCD/Q/1-4)；

(b) 与科特迪瓦初次、第二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CIV/Q/1-3)；

(c) 与科威特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KWT/Q/3-4)；

(d) 与莱索托初次、第二、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LSO/Q/1-4)；

(e) 与毛里求斯第六和第七次合并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MUS/Q/6-7)；

(f) 与黑山的初次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MNE/Q/1)；

(g) 与阿曼的初次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OMN/Q/1)；以及

(h) 与巴拉圭第六次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CEDAW/C/PRY/Q/6)。

9. 根据委员会第 22/V、第 25/II 和第 31/III 号决定，议题和问题清单都以《公约》所涉主题为重点。这些主题包括有关提高妇女地位的宪法及立法框架和国家机构；性别陈规定型观念；贫穷和就业；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包括家庭暴力；贩运妇女和利用妇女卖淫营利；妇女参与决策；教育和培训；就业；保健；社会和经济福利；老龄妇女、农村妇女、残疾妇女、少数族裔妇女、难民妇女和移徙妇女等弱势妇女群体的状况；法律面前平等；以及婚姻和家庭关系。